用户手册

——多项式计算器

南京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

191220163 张木子苗

● 运行计算器:

命令行界面输入 make,编译完成后输入./main,运行计算器

● 输入多项式:

计算器主页面输入功能编号: 1, 执行输入多项式功能。

Warning: 请勿输入数字之外非法输入!

根据计算器提示,依次输入多项式名称、长度和各项系数 输入完成后,可通过输入 y 进行继续输入,输入 n 退出该功能

Warning: 请严格按照输入提示输入,不要输入多余系数和多余空白符

● 查看多项式

计算器主页面输入功能编号: 2, 执行查看多项式功能。

Warning: 请勿输入数字之外非法输入!

输入多项式名称,可查看该多项式 如果该多项式尚未被输入,计算器会予以报错 查看完成后,可通过输入 v 进行继续查看,输入 n 退出该功能

● 查看全部多项式

计算器主页面输入功能编号: 3, 执行查看全部多项式功能。 Warning: 请勿输入数字之外非法输入!

● 混合运算

计算器主页面输入功能编号: 4, 执行混合运算功能。

Warning: 请勿输入数字之外非法输入!

运算规则: 仅限求导(F!)、定积分(\$[a, b]F)、乘法(*)、加法(+)1. 加法与乘法都是双目运算符,定积分与求导都是单目运算符。

运算符	说明
求导(F!)	
定积分(\$[a, b]F)	单目运算符
乘法(*)	双目运算符
加法(+)	

- 2. 表达式的运算顺序 求导〉定积分〉乘法〉加法;
- 3. 但括号()可以改变原有的运算顺序;

以
$$F = x^2 - x + 2$$
, $G = x^3 + x + 4$, $H = x + 1$ 为例

根据计算器提示,输入混合表达式如果表达式合法且表达式中多项式均已被输入,计算器会输出计算结果

如果表达式不合法,可根据提示,重新输入表达式

请输入混合表达式:F+*G 表达式不合法!是否重新输入:(y/n)y 请输入混合表达式:

计算完成后,可通过输入 y 进行继续输入并计算,输入 n 退出该功能 注:混合运算表达式合法性要求在用户手册最后

● 多项式求值

计算器主页面输入功能编号: 5, 执行多项式求值功能。

Warning: 请勿输入数字之外非法输入!

输入多项式名称,根据提示输入 x 的值,可计算该多项式在特定 x 处的值如果该多项式尚未被输入,计算器会予以报错计算完成后,可通过输入 y 继续计算,输入 n 退出该功能

● 一次/二次多项式求根

计算器主页面输入功能编号: 6, 执行一次/二次多项式求根功能。

Warning: 请勿输入数字之外非法输入!

输入一次/二次多项式名称,可对该多项式求根 如果该多项式尚未被输入或不是一次/二次多项式,计算器会予以报错 计算完成后,可通过输入 y 进行继续计算,输入 n 退出该功能

● 退出计算器

计算器主页面输入功能编号: 7, 执行退出计算器功能。

注意: 退出计算器后,已经输入的多项式不会保存,下次使用时需要重新输入

附:混合表达式合法性要求:

1) 以多项式名、左括号、定积分符开头,以右括号、多项式名、求导符结尾

示例: ★F+ ★ \$[0,1]F

2) 加法和乘法后面只能是多项式名、左括号、定积分符号

示例: F+)G **F**+\$[0,1]G

4) 求导符号后面只能为双目运算符、右括号

示例: F+!G **\$**[0,1](F*G!)

5) 括号要匹配,左括号后面只能是左括号、定积分符号或多项式名,右括号 后面只能是右括号,双目运算符或求导符号

示例: F+()*G X (\$[0,2.1](F*G))!

6) 多项式名后面只能是双目运算符、求导符或右括号

F\$[0,1]G F+\$[0,1]G